

政务速递

●9月14日,全国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及省续会召开,我区设分会场收听收看。市安全生产第七督导组,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张林海参加。

我区收听收看市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

本报讯 9月14日,市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召开。我区设分会场收听收看,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卫爱军出席并讲话。

盐城市会强调,各地各部门要从严从紧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扛起疫情防控的政治责任,落细落实防控措施,加强对重点场所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督查指导,坚决守住防止疫情扩散底线;抓好高职业暴露风险人群管理,严格落实健康监测措施,严防职业暴露感染发生;加强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强化分级督导,抓责任抓落实,强化舆情监测,为疫情防控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在我区随后召开的续会上,区领导要求,各板块、各部门要思想重视,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健全防控体系,加强重点场所、重点人员管控,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网,切实做到看好门、管住人、守好阵地。各项工作要细、要严、要实、要不过夜,推动防控漏洞再排查、防控重点再加固、防控要求再落实。要结合疫情防控的经验和教训,补齐短板、发挥长处,确保防疫工作精准有效。(王炯)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专家组来丰进行复审

本报讯 9月14日,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复审专家组一行来我区,就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进行复审。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卫爱军参加活动。

近年来,我区坚持以“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为抓手,以创促建,推进中医院龙头建设、优化区域医共体布局发展。始终坚持“中西医并重”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努力把中医药发展工作纳入更多

三龙镇大力推进农村医疗救助民生工程

本报讯 连日来,三龙镇采取措施扎实推进农村医疗救助民生工程,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体的医疗负担,确保农村困难群体享受到民生工程政策福利,实现及时救助、据实救助、应助尽助。

该镇加强政策宣传,健全工作机制,依托讲解城乡医疗救助范围、救助方式、救助标准、救助程序,提高政策知晓度,让困难群体获得及时帮助。由民政组织实施,卫计等多部门协助,加快推进医疗救助信息系统与医

草庙镇川东居委会众筹创业促共同富裕

本报讯 近年来,草庙镇川东居委会党员干部创新思维,走众筹致富之路,助力村民共同富裕。

干部带头,拓开致富路。该居委会组织党员干部到上海、山东等地参观学习,党委书记杨应忠自己出资创办欣远家庭农场、川鹿农业园,带领党员干部共同创业,并组织农民到养殖场和园区务工,引导农民解放思想,激发参与创业的热情。群众众筹,打开共富路。该居委会提出吸纳村民以土地或资金参与园区或养殖

场众筹,目前众筹资金总额已达2000多万元,农民的红利分成也更加丰厚。追新求变,走稳富裕路。在带领村民致富的过程中,该居委会不断探索创新,养殖场挂大靠强,与上海沁依牧业公司合作,实行生态健康养殖。川鹿园区从最初的黄瓜青椒,转变为引进高端品种樱桃、葡萄种植。同时,利用园区紧邻国道的优势,开辟国道加油、餐饮、住宿、园区观光等项目,让村民共同富裕之路走得更稳更实。(龚杰 李宏俊)

明确政治责任 丰富教育形式 促进提质增效 万盈镇全力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入脑入心



本报讯 “有问题我就会来咨询,他们讲解得耐心又细致,很感谢他们。”近日,记者来到万盈镇沈灶新型农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内,看到党员志愿者在耐心向居民讲解相关政策文件精神。据了解,该中心于今年初建成使用,可为附近居民提供贴心的便民服务,这也是该镇在党史学习教育中践行为民办实事,全力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入脑入心的一个缩影。

明确党史学习教育政治责任。该镇将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第一时间制订学习计划,

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

丰富党史学习教育形式。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充分用好“线上+线下”学习模式,组织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回忆入党初心,开展红色经典诵读等活动,不断激发党员群众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拓展宣传渠道,通过“小舞台”演绎“大道理”,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扩大党史学习教育在群众中的影响力。用好烈士命名村文达村这一红色资源,开展党史第一课、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在沈灶烈士陵园开展“学党史祭英烈”党史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观知青纪念馆、八路军新四军白驹狮子口会师纪念地和铁军国防教育基地等,厚植党员干部爱国情怀。同时,为党员干部利用碎片化时间开展自学提供便利条件,打通党史学习教育“最后一公里”。

促进党史学习提质增效。坚守为民情怀,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实践活动中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效。严格落实各项惠民政策,聚焦困难群体,提升百姓福祉。结合信访部门、12345工单、经贸、派出所等部门反馈的群众诉求,制订为民办实事清单,及时解决民生实事工程推进过程中的实际问题,确保各项民生实事工程按序推进。结合机关工作人员和村干部实地走访调研情况,及时优化调整清单内容,制订新的为民办实事清单。针对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农路农桥、防洪闸、垃圾桶分布、路灯设置等民生问题,将责任细化到人,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全力推动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李文浩)



9月13日,草堰镇合新村2组村民单全祥在给蟹苗喂食。为切实利用好每一寸土地,该村把20多亩低洼地、废沟塘整改成鱼塘或蟹池,进行鱼蟹养殖,亩均年增效益近万元。

邱鹏 董华鸿 摄

建设美丽乡村要“内外兼修”

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并进,服务进村(社区),夯实治理根基,弘扬文明新风;还有的制订村规民约,引导村民美化环境,建文化广场、办农家书屋,擦亮乡村文化“底色”……一个个生动实践证明,人可以改造环境,环境也会塑造人。

进行农村环境整治,扮美“面子”相对容易,做实“里外兼修”的美丽乡村却并非易事。这背后考验的是能力素养,是恒心定力,更是基层干部的政绩观。基层干部要有大情怀,从

“农民期盼”出发,以“人民满意”落脚,把推进乡村振兴的历史责任扛在肩上,更加懂乡村、爱乡村,坚持规划引领,把“里子”“面子”统筹好,调动群众积极性,塑造文明乡风,共享美丽家园;在提升路网、改造电网、住宅外墙翻新等基础上,解决好农村污水排放、垃圾处理等短板;还要挖掘乡愁韵味,深化乡村治理自治、法治、德治融合并进,发挥模范乡贤作用,为美丽乡村注入更多向上、向善的精神内涵。

农村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美”是关键词,“人”是落脚点。以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出发点,既增添生态宜居的颜值,又提升乡风文明气质,有里而面、表里如一,才能迎来乡村蝶变。

(春桃)



盐城市大丰区低收入人口认定和动态监测政策问答

一、低收入人口范围包括哪些?
根据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规定,我区低收入人口包括以下四类对象:

1. 低保对象;
2. 特困人员;
3. 低保边缘家庭;
4. 支出型困难家庭。

二、什么是低保边缘家庭?
低保边缘家庭是指不符合低保、特困人员条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月收入不高于户籍所在地月低保标准1.5倍,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家庭。

三、哪些情形不得认定为低保边缘家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认定为低保边缘家庭:

- (一)家庭财产超出规定的情形:
1. 车辆:拥有生活用汽车;
2. 房产:非因拆迁原因,有两套以上(含)住房,且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超过当地人均住房保障标准面积两倍;或因拆迁原因,拥有三套以上(含)住房,且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超过当地人均住房保障标准面积四倍;申请之前一年内或认定有效期内,兴建或者购买非居住用房;
3. 金融资产:人均金融资产超过当地同期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3倍;

4. 在各类市场主体中认缴出资额累计20万元以上(含);
5. 家庭财产不符合当地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拒绝配合有关部门对申请家庭及其相关人员经济状况进行调查,致使无法核实其经济状况的家庭;

(三)拒绝提供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或提供虚假、不完整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致使无法对其家庭经济状况依法进行全面信息核实的家庭;

(四)通过离婚、赠予、转让、分户等方式故意放弃自己应得财产或份额,或者故意放弃法定应得赡(抚、扶)养费和其他合法资产及收入的家庭;

(五)高消费行为的家庭;

(六)在法定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且无正当理由拒绝就业或不从事生产劳动人员的家庭;

(七)当地规定不得认定为低保边缘家庭的其他情形。

四、什么是支出型困难家庭?
支出型困难家庭是指不符合低保、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条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年收入低于上年度户籍所在地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在扣减认定的医疗、教育、残疾康复和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后,人均年收入低于我区年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相关规定的家庭。

五、支出型困难家庭刚性支出主要包括哪些?
支出型困难家庭的刚性支出按照申请人提出申请前12个月的支出总额计算,主要包括:

1. 医疗费用支出。指家庭成员患病在医保定点医院发生的,扣除各种医疗保险报销、医疗救助、慈善救助部分后,政策范围内个人支付的医疗费用。原则上依据票据认定。
2. 教育费用支出。指家庭成员就读于国内幼儿园和全日制学历教育阶段个人负担的保教费或学费、住宿费,原则上按就读学校教育主管部门提供的基准定额认定。就读民办学校(幼儿园)的,按我区同类公办学校(幼儿园)费用标准认定。
3. 残疾康复费用支出。指残疾人用于基本康复训练、购买必要的辅助器具等,在扣除政府补助、慈善救助和商业保险补偿后个人实际支付的费用。残疾人的基本康复训练和辅助器具的范围按照《江苏省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目录》及我区相关规定确定。具体费用依据

票据认定。

4. 因灾、因意外事故费用支出。指因交通事故、火灾、爆炸、溺水、人身伤害等意外事件,造成家庭财产重大损失或人员伤亡,扣除各种赔偿、保险、社会帮扶资金后,用于家庭恢复基本生活所必需的费用。
5. 区级以上相关部门认定的其他刚性支出费用。

六、哪些情形不得认定为支出型困难家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认定为支出型困难家庭:

- (一)家庭财产超出规定的情形:
1. 车辆:拥有两辆以上(含)生活用汽车,或有一辆价值较高的生活用汽车(具体价值由设区市确定,最高价值不得超过当年低保标准10倍);
2. 房产:非因拆迁原因,有两套以上(含)住房,且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超过当地人均住房保障标准面积两倍;或因拆迁原因,拥有三套以上(含)住房,且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超过当地人均住房保障标准面积四倍;申请之前一年内或认定有效期内,兴建或者购买非居住用房;
3. 金融资产:人均金融资产超过当地同期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3倍;
4. 在各类市场主体中认缴出资额累计

20万元以上(含);

5. 家庭财产不符合当地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拒绝配合有关部门对申请家庭及其相关人员经济状况进行调查,致使无法核实其经济状况的家庭;

(三)拒绝提供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或提供虚假、不完整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致使无法对其家庭经济状况依法进行全面信息核实的家庭;

(四)通过离婚、赠予、转让、分户等方式故意放弃自己应得财产或份额,或者故意放弃法定应得赡(抚、扶)养费和其他合法资产及收入的家庭;

(五)高消费行为的家庭;

(六)在法定劳动年龄段内,有劳动能力且无正当理由拒绝就业或不从事生产劳动人员的家庭;

(七)当地规定不得认定为支出型困难家庭的其他情形。

七、低收入人口认定程序是什么?如何申请?
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认定按照《江苏省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苏民规〔2020〕5号)和民政部《特困人员认定办法》(民政部〔2021〕43号)文件执行。低保边缘家庭和支

出型困难家庭认定按照《江苏省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暂行办法》(苏民规〔2021〕1号)执行,遵循申请、受理、审核、确认等基本程序。

申请人可通过以下三种途径申请:

1. 向户籍所在地镇(区、街道)民政(社会救助)服务窗口或政务服务“一门受理”窗口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
2. 通过村(居)的党群服务中心或社区工作站代为提出申报,并按要求提供家庭相关信息材料。
3. 通过“我的盐城”APP社会救助模块自主申报。

八、低收入人口认定有什么时限要求?
2021年底前,完成低收入人口集中认定工作。2022年起,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按照有进有出、应纳尽纳的原则,转入常态化动态管理。

九、低收入人口如何实行动态管理?
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的动态管理按照原政策执行。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的动态管理,由区民政局组织镇(区、街道)按年度定期复核,每年复核一次,确认继续保留或中止取消。

救助咨询热线:0515-83810212

大力实施“四大战略”重点发力“六个路径” 奋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丰